

## 《永乐大典》引《太原志》所见 《〔大定〕晋阳志》佚文考

赵 樱 子

**内容摘要:**《永乐大典》“太原府”词条大量引录了现今已佚的明初方志《太原志》，其中含有一批重要的城市史资料，但以往对其利用缺乏必要的文本分析。《太原志》所记明初太原城实况甚少而撮抄旧文甚多，书中关于建置沿革、城市景观和地方古迹的记载中有大量不注出处的内容实际抄自现今已佚的金代方志《〔大定〕晋阳志》，后者的成文时间约为大定十一年至十四年（1171—1174）。与之相关的《大典》引文中存在诸多格式混乱和错简，说明《大典》编者所据《太原志》盖为未刊稿本，且所抄《〔大定〕晋阳志》在流传中已经发生局部的文本变形。利用《大典》引《太原志》的太原城空间建置记载进行研究，须首先辨明有关文本的结构、层次与信息对应的实际时间。

**关键词:**《永乐大典》 《太原志》 《〔大定〕晋阳志》 史料来源  
文本编纂

### 引言

《永乐大典》（以下简称“《大典》”）是明永乐年间官方修纂的一部大型类书，其体例为“以韵统字，以字系事”，各“事”的条目内，又抄引各种相关书籍作为词条内容。其现存卷帙中，卷五一九九至五二〇五为“先”韵“原”字下所系“太原府”词条；卷五一九九为本条目录与太原府境内的二十八幅輿图，之后六卷为文字部分<sup>①</sup>，分列“建置沿革”“至到”“城池”“风俗形

<sup>①</sup>《永乐大典》卷五一九九至五二〇四全部为“太原府”词条内容，卷五二〇五绝大部分亦为“太原府”，唯最后五叶为“镇原县”“平原县”“三原县”“原姓”等其他隶属“原”字的词条。此七卷现藏日本东洋文库，本文研究依据中华书局1986年《永乐大典》影印本，后文引用时仅随文注明卷数和页码。

势”“户口”“田赋”等共计二十门,其中所引最主要的一部典籍即明初所编《太原志》<sup>①</sup>。该志在明代中后期已经失传<sup>②</sup>,但《大典》引文保存了原书的大部分内容。《大典》的《太原志》引文内,又提及一部更早的太原方志,即金代学者蔡珪于大定年间所撰《晋阳志》,《太原志》存文有十二处明引该书,称之为“大定《晋阳志》”或“《晋阳志》”(下文统称“《晋阳志》”)。

李裕民曾对《太原志》进行过辑佚和研究,讨论其内容、体例、成书时间等问题,并辑出其中明引的《晋阳志》佚文十条<sup>③</sup>。目前还有其他几种

---

①目前学界对《大典》引《太原志》的成书时间有洪武年间和永乐年间两种不同意见,支持洪武成书者如李裕民:《洪武〈太原志〉研究》,《城市改革理论研究》1985年第1期,第72页;支持永乐成书者如马蓉等点校:《永乐大典方志辑佚》,中华书局,2004年。由于其成书年代尚存争议,且这一问题对本文所论没有直接影响,《太原志》也并无同名的其他版本传世,故本文仅称之为“《太原志》”,不标成书年号。关于《太原志》的编纂情况,第三节还将讨论。

②《大典》的编纂主要参考了文渊阁的明代官方藏书,反映正统年间藏书情况的《文渊阁书目》提及的太原府相关方志名目有“《太原府志》五册”和“《太原府图志》二册”“《太原府志》”“《阳曲县志》”(杨士奇等:《文渊阁书目》,冯惠民、李万健等选编:《明代书目题跋丛刊》,影印读画斋丛书刻本,书目文献出版社,1994年,卷十九,第199页;卷二十,第211页)几种,《大典》所引《太原志》可能与其中某种是同书异名,或至少存在直接关系。但反映万历年间官方藏书的《内阁藏书目录》只见《〔嘉靖〕山西通志》《〔万历〕太原府阳曲县志》和《〔嘉靖〕太原县志》(张萱等:《内阁藏书目录》卷七,冯惠民、李万健等选编:《明代书目题跋丛刊》,影印适园丛书刻本,第575页),而现存与太原府直接相关的各级方志较早者分别是《〔成化〕山西通志》(李侃、胡谧纂修:《〔成化〕山西通志》,影印明成化二十一年刻本,《四库全书存目丛书》史部第174册,齐鲁书社,1996年)、《〔万历〕太原府志》(关廷访纂修:《〔万历〕太原府志》,影印万历四十年刻本,《原国立北平图书馆甲库善本丛书》第337—338册,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3年)和《〔嘉靖〕太原县志》(高汝行纂修:《〔嘉靖〕太原县志》,影印嘉靖三十年刻本,《天一阁藏明代方志选刊》,上海古籍书店,1963年),前述《文渊阁书目》所见不晚于正统的几种太原方志全部失传。而且,现存《〔成化〕山西通志》《〔万历〕太原府志》的卷首序言都声称当时已见不到可供参考的本地旧志,欲览志乘唯有新修草创,同时其内容均与《大典》所见《太原志》没有文本沿袭关系。可见《太原志》最晚于成化之前在山西本地失传,万历之前在中央失传。

③李裕民:《洪武〈太原志〉研究》,《城市改革理论研究》1985年第1期,第66—72页。李裕民辑:《山西古方志辑佚》,山西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1985年,第24—28页。李裕民在书中概述《晋阳志》称“《永乐大典》、嘉靖《太原志》等引(转下页)”

辑录《大典》所引《太原志》的标点本,如《永乐大典方志辑佚》和《太原府志集全》<sup>①</sup>。

由于《太原志》包含一批关于宋金元太原城<sup>②</sup>空间、建置的详细信息,该材料也为城市史和城市考古研究者所注意<sup>③</sup>,目前此类研究皆直接利用前述《太原志》整理本。但因现有整理本对《大典》体例和宋金元城市形态的理解不足,在辑录取舍和标点上存在诸多问题。同时,现有城市史研究并未对《太原志》文本自身进行专门考察,缺失对材料反映的太原城城市景观具体年代进行认定这一前置步骤,在解读和利用《太原志》时存在基础性缺陷<sup>④</sup>。

笔者研究认为《太原志》在明引之外实际还有大量抄用《晋阳志》而未标出处的内容,如书中关于宋金太原城空间建置信息的记录就属于这一性质。本文基于《大典》卷五一九九至五二〇五原文,以《太原志》中的《晋阳志》佚文识别为切入点,对《太原志》文本的结构、层次及不同部分形成时间差异等问题进行讨论,以期为正确利用《太原志》并充分发挥其价值提供参考。

---

(接上页)十五条,大约明清之际亡佚”(第28页),今查李氏所言“嘉靖《太原志》”即《〔嘉靖〕太原县志》,但实际是《太原县志》所收金代碑记《重修九龙庙记》提到了《晋阳志》,并非《〔嘉靖〕太原县志》直接引用了《晋阳志》。

①太原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整理:《太原府志集全》,山西人民出版社,2005年。

②如无特别说明,本文所称的“太原城”皆指宋金元太原城(旧址位于今太原市区),北朝至唐五代太原城(旧址位于今太原市晋源区)则称为“晋阳城”。

③如孟繁仁:《宋元时期的锦绣太原城》,《晋阳学刊》2001年第6期,第82—85页;沈旸、周小棣:《太原城的城市结构演变》,董卫主编:《城市规划历史与理论·01》,东南大学出版社,2014年,第200—220页;彭娟英:《宋代太原府城考》,《文物世界》2016年第5期,第93—96页;行鸣、傅婷婷:《太原城市形态回溯——从北宋到明初》,《华中建筑》2016年第7期,第114—117页;赵雅婧:《太原城的古今变迁》,北京大学硕士学位论文(孙华指导),2020年;李娜娜:《宋代太原城市形态研究》,《中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1年第3期,第79—84页。

④《太原志》此类记载存在多时代信息的混杂,而现有研究常常粗率地将其默认为宋代太原城的情况,或即使注意到了材料时间杂糅的现象,择出文中有明确时代表述的地名地物,但由于材料利用率低,未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

## 一、蔡珪仕宦履历与《晋阳志》内容时间断限<sup>①</sup>

为便于后文讨论,本节首先对《晋阳志》及其作者蔡珪的基本情况  
进行说明。据《金史》本传,蔡珪“字正甫,中进士第,不求调。久乃除  
澄州军事判官,迁三河主簿。丁父忧,起复翰林修撰,同知制诰。在职  
八年,改户部员外郎,兼太常丞”;后坐事得罪,笞四十,“久之,除河  
东北路转运副使,复入为修撰,迁礼部郎中”,后又除潍州刺史,未赴而  
因病致仕,寻卒。关于其著作,本传记曰“珪之文有《补正水经》五篇,合  
沈约、萧子显、魏收宋、齐、北魏《志》作《南北史志》三十卷,《续金  
石遗文跋尾》十卷,《晋阳志》十二卷,《文集》五十五卷。《补正水经》  
《晋阳志》《文集》今存,余皆亡”<sup>②</sup>。《晋阳志》元末明初尚存,现已亡佚。  
本传外,今尚存《萧闲老人明秀集注》和《中州集》中的两种蔡珪小传,  
前者简述其履历曰:“天德三年中进士第,调潞簿,召入馆,历应奉、修撰、  
户外、太原副运、侍制、吏中,大定十五年出补淄刺,未赴,以疾解,寻  
卒。”<sup>③</sup>后者记云:“珪字正甫,大丞相松年之子……天德三年进士,擢第  
后不赴选调……历澄州军事判官、三河簿……丁父忧,起复翰林修撰,  
同知制诰,改户部员外郎,太常丞……大定十四年,由礼部郎中出守潍  
州,道卒。有《续欧阳文忠公集录金石遗文》六十卷、《古器类编》三十  
卷、《补南北史志书》六十卷、《水经补亡》四十篇、《晋阳志》十二卷、  
《金石遗文跋尾》一十卷、《燕王墓辨》一卷。”<sup>④</sup>上述三种蔡珪传记,于  
蔡珪生平履历上详略互见,偶有细处抵牾。明清方志等较晚材料中偶  
及蔡珪生平者来源及内容不出这些范围。

从以上信息及书名可知,《晋阳志》当与蔡珪赴太原任河东北路转运  
副使的经历有直接关系,应主要取材于当时见闻。因此《晋阳志》记述金  
代太原城的时间断限应与蔡珪在太原为官的时间范围一致。但前文列出

①作为方志,《晋阳志》内容中涉及的时间范围可以很广,此处特指作者记述当代城市  
情况的时限。

②脱脱等:《金史》卷一二五,中华书局,1975年,第2717—2718页。

③蔡松年撰,魏道明注:《萧闲老人明秀集注》卷二,国家图书馆藏金刻本(索书号:  
04299),叶九。

④元好问编,张静校注:《中州集校注》甲集第一《蔡太常珪》,中华书局,2018年,第  
170页。

的三种传记资料均未记录蔡珪任河东北路转运副使的具体时间,所以还需利用其他材料从侧面考察这一问题。

前揭传记中有言:“(珪)为文有家法,凡一时贵族寺观金石文字,咸出其笔。”<sup>①</sup>蔡珪的确曾为众多寺院撰记,相关记文被方志提及、今存碑刻拓片或见于著录者不少,另有一些其所撰墓文传世。此类材料带有的重要信息在于撰者所署结衔及相应时间。现将笔者所见有关蔡珪历官情况的列表 1 如下:

表 1 碑刻题署所见部分蔡珪历官情况

篇名	时间信息	题署	记述对象地点
《大金中都马鞍山慧聚寺第五代门嗣通妙大师塔碑铭并序》 <sup>②</sup>	大定五年(1165)三月望(立碑)	奉政大夫充翰林修撰同知制诰	中都路大兴府涿州清凉寺
十方万佛兴化院《记》 <sup>③</sup>	大定七年二月望(撰)	太常丞	中都十方万佛兴化院(中都城内)
竹林寺《记》 <sup>④</sup>	大定七年(撰)	太常丞	中都竹林寺(中都城内)
《大金中都蓟州遵化县五峰禅林寺记》 <sup>⑤</sup>	大定八年春正月(立碑)	朝散大夫太常丞兼尚书户部员外郎	中都路大兴府蓟州遵化县禅林寺
《大金故东上阁门使时公墓志铭》 <sup>⑥</sup>	大定九年十二月(死者葬)	朝散大夫前太常丞	中都路大兴府涿州新城县板置原(葬地)

①蔡松年撰,魏道明注:《萧闲老人明秀集注》卷二,叶九。

②该碑末所署时间(大定五年三月望日)为立碑时间,撰文当在更早。碑文中称“(大定)三年春正月……二十八日,既夕,(师)澡身洁衣而逝世,寿六十二……是年四月十三日,树塔葬于涿州之东清凉院……既葬,远等……以文末告珪,珪既叙其事,以五字偈为之铭”(北京大学图书馆藏拓片,典藏号:A16309),则撰文时间上限为大定三年。

③孛兰盼等撰,赵万里校辑:《元一统志》卷一,中华书局,1966年,第37页。按,书中未详该记文自题篇名,故列表中仅以《记》称之,下同。

④孛兰盼等撰,赵万里校辑:《元一统志》卷一,第33页。

⑤何崧泰修,史朴纂:《[光绪]遵化通志》卷四七,光绪十二年(1886)刻本,叶四至五。

⑥北京图书馆金石组编:《北京图书馆藏中国历代石刻拓本汇编》第46册,中州古籍出版社,1989年,第98页。按,墓主时昌国葬于大定九年十二月十五日,墓铭曰“其葬也,珪等来请铭”,则撰文当在稍后,乃至次年。

续表

篇名	时间信息	题署	记述对象地点
广济院《记》 <sup>①</sup>	大定九年(记事内容)	中顺大夫翰林修撰同知制诰	中都广济院(中都城内)
中都大觉寺《记》 <sup>②</sup>	大定十年四月(撰)	行太常丞骑都尉	中都大觉寺(中都城内)
《大金易州玉溪善兴禅寺记》 <sup>③</sup>	大定十四年冬至日(撰)	中顺大夫尚书礼部郎中	中都路大兴府易州善兴寺
《□□□□□□禅寺文慧禅师寿公塔铭》 <sup>④</sup>	大定十六年(立碑)	中宪大夫前潍州刺史	河北西路定州曲阳县大觉院

此前已对蔡珪历宦具体时间有所考察的是《金代文学家年谱》(以下简称“《年谱》”),该著认为蔡珪于大定八年出任河东北路转运副使,大定九年初在河东、本年内复召还为翰林修撰<sup>⑤</sup>。然笔者对前贤所论有所异议,现试申管见。《年谱》判断蔡珪出任河东北路的时间主要有两方面的依据:一是《续夷坚志》引蔡珪《古器类论》,称其中记述二鼎,一在“太原三交西南”,系“大定九年,汾水坏东岸古墓”所出,认为此时蔡珪在河东任上故而亲见;二是据《〔永乐〕顺天府志》所记“广济院……金大定九年,主僧善超建禅寮二十五间,中顺大夫翰林修撰同知制诰蔡珪为之记”<sup>⑥</sup>,对照本传载蔡珪履历,认为大定九年蔡珪已复为翰林修撰。加之如表 1 所显示,有材料反映大定七年蔡珪尚在任太常丞<sup>⑦</sup>,故有此判断。但上述两种依据其实均值得商榷。首先,即便蔡珪可能因任官太原而亲见出土古鼎,也未必在汾水坏古墓时即在当地,有关情况完全可能事后得知。至

①李兰胙等撰,赵万里校辑:《元一统志》卷一,第 37 页。

②李兰胙等撰,赵万里校辑:《元一统志》卷一,第 26 页。

③蔡珪:《大金易州玉溪善兴禅寺记》,北京大学图书馆藏拓片(典藏号:A16551)。

④蔡珪:《□□□□□□禅寺文慧禅师寿公塔铭》,北京大学图书馆藏拓片(典藏号:A16593)。

⑤王庆生:《金代文学家年谱》,凤凰出版社,2005 年,第 77—78 页。

⑥按,这一内容实际出自《元一统志》。《年谱》以其出自《〔永乐〕顺天府志》,系参考现存辑本,但辑本实为整体抄录《大典》顺天府条,包含了《顺天府志》《元一统志》等多种文献的引文。《永乐大典·顺天府》清代以来的传抄、整理情况及文本有关争议始末,详参刘未:《鸡冠壶:历史考古札记》,上海古籍出版社,2019 年,第 327—333 页。

⑦《年谱》也将这两条材料标为出自《〔永乐〕顺天府志》,情况同上注。

于蔡珪为广济院禅寮作记一事,大定九年系新建禅寮的时间,只能说明撰文不早于大定九年,而非一定是当年。另,《年谱》虽注意到大定九年末蔡珪撰有时昌国墓志铭,但所据为简略的碑目著录,未见其原貌,而实际上由拓片可知该墓铭第二行下题为“朝散大夫前太常丞蔡珪”(见表1),若此时蔡珪已历河东北路转运副使、复为翰林修撰,如此署名无疑不合理;加上大定十年蔡珪还留有“行太常丞骑都尉<sup>①</sup>”的题署(见表1),也与诸传所载其自河东回京后的历官情况不相符。

与上下栏对照,表1中广济院《记》所署“中顺大夫翰林修撰同知制诰”确实可能对应蔡珪历任太原后“复为修撰”之时,但倘系在大定九年,则与前后情况及诸传所记存在矛盾。更合理的情况是,蔡珪去太原任职的实际时间可能更晚,或更接近“中顺大夫尚书礼部郎中”对应的大定十四年。若此,则表1所见历官情况与现存传记材料方能和洽,蔡珪十余年间所带文散官的次第(奉政大夫—朝散大夫—中顺大夫—中宪大夫)<sup>②</sup>也比较通顺合理。

综上所述,笔者认为蔡珪任河东北路转运副使的时间应不超出大定十年至大定十四年的范围。进而,《晋阳志》记载当地风物所对应的时间也不晚于大定十四年。即便《晋阳志》也有可能是在作者离开山西后整理编辑而成,其文本反映的仍然是当初的地物情况。

## 二、《太原志》引文所见《晋阳志》

《大典》“太原府”词条的第一个门类是“建置沿革”,其下《太原志》引文在第一大节中就提到了《晋阳志》。为方便说明,现节录原文如下:

《太原志》:太原府。在颛顼时为台骀所居之地……隋开皇二年正月,置河北道行台尚书省于并州……炀帝……因避暑汾阳宫。在

①骑都尉为从五品勋级,恰与时间相近的时昌国墓志中蔡珪所署朝散大夫(从五品文散官)相对应。关于金代散官和勋、爵、食邑的品级对应关系,详参李鸣飞:《金元散官制度研究》,兰州大学出版社,2014年。

②金代文散官制度在世宗大定十四年有过改革,以之为界,金代前期与中后期的散官制度存在较大的差异,《金史·百官志》所记文官九品四十二阶反映的是金代中后期的制度。大定十四年改制前的金代前期文散官品阶体系,详参李鸣飞:《金代前期散官制度——以〈三朝北盟会编〉中的〈揽辔录〉为线索》,《汉学研究》2011年第4期,第133—166页;李鸣飞:《金代前期散官表的发现及对金史研究的意义》,《史林》2015年第1期,第46—51页。

今管州之北。既还,乃以唐公为太原留守……周太祖入立,(刘)崇乃据之,僭号称汉……太宗太平兴国四年,(刘)继元始以城降,恶其负固后服,隳而废之,降为并州、军事……仁宗嘉祐四年赦文:“并州素称都会,曩惩伪迹,降齿小邦,与俗为新,历年斯久,宜还府号,以慰民心。”乃复为太原府、河东节度使。熙宁三年,废平晋县,后复置焉。已上并用《寰宇记》及《图经》旧文,取历代史志参定增损成之。忻州、平定军及诸县总叙篇皆仿此。金朝天会四年,府仍旧名;六年,厘两河为四路,以河东北路兵马都总管治太原。自平定而西、灵石而北,西距大河、北至雁门,一十二州、军皆属焉。其统有振武、汾阳、镇西等军节度使。太原领忻州、平定军,汾州领石州,代州领宁化军、火山军,岚州领宪州、岢岚军、保德军。其职太原尹兼而领之,仍兼河东节度。又罢大通监,以交城来属。凡领县十,以忻州、平定军为府之支郡。已上并见《职员格》。皇统中,又以鄜延路晋宁军隶汾阳节度,则总府之所统,西逾河外矣。已上出金大定《晋阳志》。元初为太原路,大德间改为冀宁路,直隶中书省,统县三十六。国朝复为太原府……(第2246—2248页)

该段《太原志》引文叙太原从上古至明代当代的建置沿革,原文长达三千余字,此处择要节录之。上引文中有小字夹注曰“已上出金大定《晋阳志》”,这一书名本身明确,问题在于“已上”所指范围为何。李裕民从《太原志》中辑《晋阳志》时仅选取了“金朝天会四年……西逾河外矣”这段关于金代行政区划的内容<sup>①</sup>,笔者认为这一判断不够准确。

引文中另一处小字夹注十分关键,即加波浪线的“已上并用《寰宇记》及《图经》旧文,取历代史志参定增损成之。忻州、平定军及诸县总叙篇皆仿此”。《太原志》本段小字注前所述为太原自上古至宋代的政区沿革,通读全文,可知从开头“在颛顼时为台骀所居之地”至此的所有文字连续一体,层次、结构上不见可进一步分割的迹象,也符合“用《寰宇记》……参定增损成之”的描述,当全部属于该句“已上”所指之范围。而“忻州、平定军及诸县总叙篇皆仿此”,意指前文是太原府“总叙”,且在该语境下,忻州、平定军之叙述结构和行政级别并列、仅次于太原府而与其他“诸县”有别,这一情况恰与下文“金朝天会四年,府仍旧名……凡领县十,以忻州、平定军为府之支郡”相合,是金代太原建置的特征。引文中“炀帝……因避暑汾阳宫”句后有小注云“在今管州之北”,“管州”这一

<sup>①</sup>李裕民辑:《山西古方志辑佚》,第24页。

地名也与金代建置相合<sup>①</sup>。而且,平定军于大定二十二年(1182)升为平定州<sup>②</sup>,故文中所述在此之前。可以看出,“已上……忻州、平定军及诸县总叙篇皆仿此”是一处承上启下的过渡,其前文铺陈自上古至宋的前代沿革,之后则进入对本朝的叙述,而在此语境下的“本朝”是金代,正与“金大定《晋阳志》”相符。值得一提的是,自引文末尾“国朝复为太原府……”开始是后文对《太原志》中之“当代”即明代行政建置的叙述,恰可与上一个时间节点下的“金朝<sup>③</sup>天会四年,府仍旧名”彼此呼应,集中反映方志中不同时期同类文本沿袭和层累的特征。

综上所述,这一长段《太原志》引文中,从开头“太原府。在颍项时为台骀所居之地”到“则总府之所统,西逾河外矣”,应全部属于“已上出金大定《晋阳志》”之所谓“已上”。这可以说明两个问题:第一,《晋阳志》是一部太原府志,所记范围包括金世宗大定中期太原府所辖诸州县;第二,《太原志》完整抄录了《晋阳志》中长达三千余字的这样一段内容,则明初编纂《太原志》时应该能够直接见到《晋阳志》传本,《太原志》引用该书的内容应确实来自原书,而非间接来自别处零散流传的片段。

### 三、《太原志》载宋金元太原城空间建置信息与《晋阳志》的关系

《大典》引《太原志》中有一批关于宋金元太原城之空间布局、城内建置的详细记载,此类内容分布在“城池”“古迹”“寺观”“祠庙”“宫室”等多个门类下,且明显存在多个时代信息的杂糅。要正确利用这些材料,必须从文本出发,分解其表象背后的不同组成部分及各自来源与形成时间。

《大典》卷五二〇一《太原府三·城池》载:

城池。本府。《太原志》:今府城,宋太平兴国七年,以所徙榆次地非要会,复徙阳曲县之唐明村,今府治是也。罗城周一十里二百七十步,宋太平兴国七年筑。四门:东曰朝曦,南曰开远,西曰金肃,北曰怀德。南关城,宋淳化三年筑,东西接府城之两隅,以处屯兵。今诸营并废。东关、北关城,亦淳化中所筑。子城周五里一百五十七

<sup>①</sup>金天德三年(1151)改原宪州为管州(脱脱等:《金史》卷二六《地理志·河东北路》,第634页)。

<sup>②</sup>周振鹤主编,余蔚著:《中国行政区划通史·辽金卷》,复旦大学出版社,2012年,第761页。

<sup>③</sup>笔者认为此处“金朝”原貌应为“国朝”,下节将具体讨论这一问题。

步,宋太平兴国七年筑。四门:南门有河东军额,因唐旧也,鼓角漏刻在焉。民间谓之鼓角楼。余三门,相承以子东、子西、子北目之。//旧城周围一十里二百七十步,见设四门,东曰朝曦,西曰保德,南曰太平,北曰怀仁。洪武八年七月辰,量作二十里。于城东北筑晋王宫城。在府东北隅澄清坊市中。(第2260页)

一般而言,方志“城池”门所述城墙、城门等信息应主要是修撰时的实况,但此处并非如此。现有文献所反映的明代太原城之面貌及扩建情况都是基本一致且明确的:洪武九年永平侯谢成扩建城之北、东、南三面,扩建后设有八座城门<sup>①</sup>,且太原城在明代自始至终都只有一重(不计晋王府城),从未有罗城加子城的两重城结构,也不见旧子城废弃<sup>②</sup>的事件。上段引文中所记“罗城”“子城”“东关、北关城”的面貌并未延续至元末明初。实际上,上引文以“//”为界,之前一段是一个整体,之后一段则与之前时间层次不同——后者既言“旧城”、复述城墙周长,而所述四门之名又与前不同,显与前者属不同来源、不同时代,且仅称一个“旧城”,应处于只有一重城(子城已无),而尚未扩建、城门未增至八个的时间;前一部分虽言“今府城”“今府治”,语气是记述实况而非追述,但所处之“今”是一个罗城与子城俱在的时间。直言之,上引文的这两部分,后者应属于明初的《太原志》,前者则直接抄自某种不晚于元代的文献。

《永乐大典》卷五二〇四《太原府六·古迹》载:

《太原志》:……察院。廉访司,在府东北隅澄清坊。平准库。酒课税务司,在府西南隅阜通坊。惠民药局。光远驿,在府南正〔门〕正街东第七坊,宋太平驿,后改今额。支度判官厅,在府南门正街北第二观德坊<sup>③</sup>,本居民私第,金朝改置。牢城军,在府南门正街北第三富民坊<sup>④</sup>,本宋比较酒务,金朝天会中改置。同知转运使事衙、转运副使衙,在府南门正街东

①如《〔万历〕太原府志》记曰:“太原府城。宋太平兴国七年筑,偏于西南;国朝洪武九年,永平侯谢成因旧城展筑东、南、北三面,周围二十四里,高三丈五尺,外包以砖,池深三丈。门八。”(关廷访纂修:《〔万历〕太原府志》卷五,叶一)此外各种山西方志所记城池信息都与此一致,唯各城门名称在不同时期有所变更。

②从现有材料来看,太原城子城隳废的时间最可能是元初。

③此处文字应有错漏,从该段空间叙述逻辑看,南门正街不应有“北第二”的表述。从原文其他信息可知,观德坊实为南门正街东第二广化坊内街北西起第二坊,详见下文。

④富民坊实际为南门正街东第二广化坊内街北西起第三坊,详见下文。

第七皇华坊,并宋提举常平司治所,金朝改置同知转运使衙,后分置副使衙……武卫第一指挥,在府南门正街东第八澄清坊,本宋屯驻军营,金朝改为宣武军营,大定十一年又改今名。衙门内正北仪门,门北设厅,有宋庆历七年张伯玉撰《并州大厅记》、政和元年赵点检《修厅记》,又有庆历中郑戩《守臣题名记》及金朝《都总管题名记》。厅北中门,门北使厅……设厅东使宅门,门南镇峰堂,宅门相直西向竭节堂,堂两颊进思、退思二阁,本在东北宣抚副使衙,金朝移建……使厅西都厅,次西南孔目院。东门正街街北天王堂……次西武卫第二指挥使,本宋屯驻军营,天会中改宣武营,又改武卫。西门正街街南阳曲丞厅。次东阳曲尉厅。次东阳曲主簿厅,并金朝置。街北阳曲县,宋治所在西郭,天会中徙于此……子城南门中街,街东大备仓,宋旧仓也,金朝改名,大定中斥广其东三之一……子城北门街,天王堂,在北门上,府衙东北门门外之西<sup>①</sup>。府衙东门在门内之西南,直宣诏厅后。<sup>②</sup>(第2294—2295页)

单从内容看,这段引文是方志中常见的对当代本地官署名目、位置的叙述,但这段文字处在《太原志》的“古迹”门而非“官署”门下,可见这应是编者将某些前代旧志中的官署信息直接成段抄入明初的《太原志》,故归入“古迹”。上段引文也可分为两个部分:“惠民药局”之前属于一个系统,特征是以“府某隅某坊”定位;之后属于另一个系统,特征是以“府某正街第几某坊”定位。两种表述的系统性差异在《太原志》述及太原城内空间的文段中普遍存在,实际指向的应是两个时代不同的文献来源,此处先讨论以“府某正街第几某坊”为定位特征者。具有此定位特征的文字还有一个统一的特征,即称金代为“金朝”,而以单字国号称宋等其他朝代。笔者认为“金朝”的原初面貌应是“国朝”,“金朝”是原文献单行本人元后再流传时所改<sup>③</sup>,明初《太原志》编者则全盘机械抄书。“大定十一年又改今名”“天会中徙于此”等语句也透露出一种叙述本朝的语气。

①“东北门门外之西”,《大典》原作大字且前有空格。按此处语义,应与“府衙”连续且作小字。

②《大典》原文有圈点,代表圈点者对句读的理解。本文标点则为笔者的意见,与《大典》圈点不尽相同。

③虽然理论上也有可能是《太原志》编者所改,但若是如此,《太原志》编者更有可能直接改为“金”,而不太可能全部写作“金朝”,故这种情况更可能是元代流传时尊重原貌仅改一字(且可以确定该书在元代是以抄本形态流传的,说详第四节),《太原志》编者机械抄书所致。

由此可见,这段文字应抄自某种金代方志类文献,在原书中是对当代地方官署的记述,说明的是各个衙署的位置、其用地在前代(宋)的前身,以及本朝(金)的建置调整与空间改造。《金史·百官志》述地方职官多有不备,如仅列举都转运司机构设置,而未及诸路转运司,武卫军等其他一些机构也有类似情况(《金史》仅载都城所辖武卫军都指挥使司)。《太原志》保存的这批金代文本提供了当时太原城内的官署设置实况<sup>①</sup>,反映了这一级别下相关机构的下属职官组合,可略补《金史》之阙。

除了以上内容层面的问题,该段中还有一处错行。引文中划线部分从“衙门内正北仪门”到“次西南孔目院”的一段显然描述的是宋金时期子城内府衙内部的布局构成,但其前、后文所述为罗城内南门正街和东门正街的有关建置,“衙门内正北仪门……次西南孔目院”一段子城府衙内部结构显为窜入。其原始位置应在上段引文末尾,整段的叙述逻辑应为先罗城主要街道及沿街建置,再子城主要街道和子城内府衙院落,如此,空间层层向内,方可通顺。这一情况反映出原文献在流传过程中发生了文本变形。

《永乐大典》卷五二〇一《太原府三·坊乡》载:

本府。《太原志》:宋坊名:【南门正街东第一朝真坊,以南为上<sup>②</sup>;西第一法相坊,以南为上,东第一坊北、正街东;西第二立信坊;东第二广化坊,坊内又分四小坊,三在街北,葆真坊在街西[南]<sup>③</sup>,北第一袭庆坊,以西为上,北第二观德坊,北第三富民坊<sup>④</sup>;西第三阜通坊;东第三懋迁坊;西第四宣化坊,即西门正街;东第四乐民坊;东第五安业坊;

①这批材料来自《晋阳志》,具体时间是金大定中期,说详第三节。

②“以南为上”指罗列南北向街道沿街各坊时,按照先南后北的顺序叙述。下文“以西为上”“以东为上”等同理。

③结合上下文空间逻辑,葆真坊“在街西”之“西”应为“南”之误。

④引文中标“【】”的一段是对南门正街沿街两侧各坊从南到北的罗列,表述格式为“东第几”“西第几”,可见划波浪线的一段中“北第一袭庆坊”等三坊不应在南北向的南门正街之两侧,而应当对应于“(南门正街)东第二广化坊”中“坊内又分四小坊,三在街北,葆真坊在街西[南]”之“三在街北”;由此,广化坊对应的东西向街道之南有葆真坊,街北自西向东为袭庆、观德、富民三坊。从这一逻辑来看,葆真、袭庆、观德、富民四坊属于同级并列关系,在文本中本应格式统一(如皆为大字正文或小字夹注),而《大典》的抄录使其格式产生了混乱(也可能《太原志》或所据材料的传抄本已格式错乱),对理解造成干扰。

东第六将相坊,即东门正街,西直子城;东第七皇华坊,东第七坊北、正街东;东第八澄清坊<sup>①</sup>,坊内街北又分云屯坊;西第五慈云坊,西转而北即北门正街。】(东门正街)<sup>②</sup>南第一迎福坊,以东为上;东门正街北第一寿宁坊;南第二金相坊;北第二聚货坊,次西宰相坊门<sup>③</sup>。西门正街,南第一惠远坊,以西为上,旧名旌忠坊,内有狄青祠,今废;南第二用礼坊。元坊名:东南隅:朝真坊,即太子寺街;遇仙坊,在朝真坊东;广化坊,在大寺街;袭庆坊,在广化坊东;观德坊,在广化坊东;甘泉坊,在广化寺东,即甘泉巷;懋迁坊,街东与草堂相直;兴贤坊。西南隅:立信坊,即小巷街;阜通坊,即大巷街;画锦坊;用礼坊;惠远坊,与宣化坊相直;宣化坊,即西门正街<sup>④</sup>。西北隅:德风坊;时雨坊,与德风坊相直;慈云坊;拱辰坊,在北门正街;三桂坊。东北隅:将相坊;金相坊;迎福坊,在金相坊东;寿宁坊,在金相街东;聚货坊,与金相坊相直;皇华坊,即小柳巷;澄清坊,即大柳巷。(第2260页)

《太原志》本段引文所述城内主干街道、各坊布局反映了明以前太原城空间的整体情况,对了解宋金元太原城非常关键。但《大典》录文存在多处脱讹字句、大小字倒错等问题,而其叙述的逻辑顺序,以及对所谓“坊”形

①“宋坊名”一段中,南门正街东、西侧各自南起第一到第四坊都是依次交替出现的,而从“东第四乐民坊”到“东第八澄清坊”之间却是连续的南门正街东侧街坊,这说明此区间内南门正街西侧没有东西向街道,因此该区域内南门正街西侧应是子城,这也可与“(南门正街)东第六将相坊,即东门正街,西直子城”(意为东门正街西端正对子城)相互呼应。

②此处原脱“东门正街”四字,笔者据文段整体逻辑补之。

③“宰相坊门”应即前文提及“(南门正街)东第六将相坊”之坊门;而此坊门处于“(东门正街)北第二聚货坊”之“次西”,综合这些表述,梳理其逻辑关系和相对位置,可知前文“将相坊,即东门正街”应理解为“将相坊就是东门正街”,是南门正街东侧自南向北的第六个坊(街),而将相坊坊门位于东门正街与南门正街相交处的街口,在东西向的东门正街(将相坊)北侧由东向西数第二坊即聚货坊的西侧。“(南门正街)西第四宣化坊,即西门正街”同理,也应理解为“宣化坊也就是西门正街”。

④“元坊名”一段中,宣化坊仍被标注为“即西门正街”,则其名称、位置在元代仍相沿未改,同时可以佐证同一段中多处“即某街/巷”的小字夹注也应指“(某坊)也就是某街”。

态的理解<sup>①</sup>,都直接影响对这段文字的解读,本文限于篇幅,仅随引文出注解,不过多展开。下面主要关注其文本的组成与时间问题。引文中“宋坊名”和“元坊名”显然各成体系,其对各坊的位置描述正是“某门正街第几”和“(府)某隅”,恰与前文提及的“古迹”门所见两种定位方式的特征对应——实际上这种系统性的差异在《太原志》叙述城内地点的文本中普遍存在。换言之,其中以“某门正街第几某坊”定位者与“宋坊名”文段同源,以“府某隅某坊”定位者则与“元坊名”文段同源。城内分四隅确是元代城市区划管理的特征,故可确定该部分内容来自某种元代文献<sup>②</sup>。但是,所谓“宋坊名”实际并非宋代坊名。

《永乐大典》卷五二〇三《太原府五·寺观》载:

本府。《太原志》:……延庆观。在府南门正街街南葆真坊内,宋河东第三将衙在焉,故以莅武名坊,后废,其地为中靖大夫白昌国兄弟所请,因建道院以居女冠,金朝大定三年赐今额,坊名府从而改。(第2286页)

①上段“宋坊名”引文中,描述城中道路(本段实际是罗城内、子城外道路)的基本程序,是以城内三条主干大街即南门正街、东门正街、西门正街为线索,按照从各大城门由外至内的顺序罗列沿街各“坊”,并且应是以一定路线行走于太原城主干街道上时的沿途所见,而非类似观阅地图的鸟瞰视角。在不存在坊墙的时代,坊与坊的范围界限(倘若的确存在某种区块式的城市区划单位)不能一望便知,叙述者要在沿途识别出各“坊”,应能够看到相应标志物。概言之,这段引文中的“坊”应是一种以街道为核心的概念,这一语境下,基于对路口标识物的视觉认知,街道本身、街口牌坊类建筑(也称为某坊门)、街道两侧的更大范围都可以指称为某坊。将“宋坊名”一段中的“坊”都基于街道理解,则可对其空间关系通读无碍,并且能够明了:该段表述中“某门正街第几某坊”指向的是主干街道两侧与之垂直的次级街道,而“坊内又分某坊”则是次级街道内与之垂直的小街道。需要强调的是,前述判断只针对宋金太原城及这段文本自身叙述语境,不代表行政管理层面的城市区划单位,也并非对同时期“坊”概念及性质的唯一理解。关于宋金时期“坊”、坊门与街巷名实关系的讨论,详参成一农:《走出坊市制研究的误区》,《唐研究》第12卷,北京大学出版社,2006年,第305—318页;包伟民:《宋代城市研究》,中华书局,2014年;刘未:《辽金燕京城研究史——城市考古方法论的思考》,《故宫博物院院刊》2016年第2期,第77—97页。包伟民:《说“坊”——唐宋城市制度演变与地方志书的“书写”》,《文史哲》2018年第1期,第28—46页;

②其中有些小字夹注,如“即太子寺街”“即小巷街”等更可能是明初《太原志》编者所加。因与本文主题无关,不再展开讨论。

《永乐大典》卷五二〇四《太原府六·古迹》:

本府。《太原志》:……东门。在府南门工〔正〕街东第六将相坊。旧名通利坊,以今西京留守滕国完颜公毅大定中入政府改名。(第2294页)

以上两处引文提及的“葆真坊”和“将相坊”之名与前段引文中“宋坊名”所列名称相合,但本处引文明确反映出,二坊以往分别名为“莅武坊”和“通利坊”,至金大定年间才改名为“葆真坊”和“将相坊”。可见所谓“宋坊名”列举的太原城坊名组合是金代才出现的,实际应是金代坊名(至于为何被误题为“宋坊名”,暂存疑)。

综上所述,《大典》的《太原志》引文中存在大量以一定空间顺序描述太原城内建置、本身自成一体的文段,是直接抄自某些明以前的文献,且存在两个特征鲜明的系统、指向两个来源——其一与“元坊名”同源,以“府某隅某坊”描述城内空间定位,应抄自某种元代文献,且局部有《太原志》编者新增夹注,存在一定与明初城市建置、地名的衔接与过渡;其二与“宋坊名”同源,特征是以“某门正街第几某坊”定位、以“金朝”称金而以单字国号称其他朝代、提及大量金代人事物并以本朝口吻叙述,系抄自某种金代文献。通观《太原志》引文,这两种来源又以后者为主。进一步地,笔者认为这一金代文献正是《晋阳志》。

引文中提及“今西京留守滕国完颜公毅”<sup>①</sup>,此人应是金大定间曾任西京留守的完颜毅英。完颜毅英在宋金争夺太原的战争中颇有功绩,历任河东路都统、太原尹、河东北路兵马都总管、山西路统军使等太原相关武职,后于大定二年入拜平章政事<sup>②</sup>,所以引文中说因“完颜公毅(英)大定中入政府”,太原府将其旧宅所在坊改名“将相坊”,盖取“出将入相”之意。完颜毅英任西京留守的具体时间,《金史》无明确记载,据考证大约是在大定十一年至大定十二年(1171—1172)<sup>③</sup>,所以该句既言“今西京留守”,则其时间立场应在其期间。同时,《太原志》所见此类同源文段中提及的年份下限也是大定十一年、文本形成在大定十一年以后。这类文本既与前段所识别的“建置沿革”门下大段《晋阳志》佚文时间完全相合(第一节已述,《晋阳志》文本形成时间即蔡珪任河东北路转运副使期间,不

<sup>①</sup>原文如此,“毅”下应脱一“英”字。

<sup>②</sup>脱脱等:《金史》卷七二,第1659—1663页。

<sup>③</sup>张冰:《金代诸京留守研究》,吉林大学博士学位论文(杨军指导),2018年,第162页。

晚于大定十四年)、性质相若(都出自方志类文献)、内容密切相关,有理由认为其同出一源、本为一体,都是《太原志》编者自《晋阳志》抄来<sup>①</sup>。因此,《太原志》所载太原城空间建置信息的真正主体其实是金代的城市面貌,更具体地,是大定十一年至十四年间的情况。

基于前文论证,上述文本的内在构成反映出:明初编纂《太原志》时,除了记录最基本的官方建置(官署、晋王宫)外,几乎没有对当代城市风物进行访查和实录,反而是在城池(坊乡)、寺观等类目下直接大量机械抄录金代旧志《晋阳志》和某些元代文献,这种“厚古薄今”、极度不平衡的结构在明清方志中是不寻常的。同时,《太原志》在撮抄旧志时不加整饬,局部还存在严重混乱,如前文举出的“古迹”门下一处错行。即便是其所参考的文献本身可能已在传抄中有所错乱,《太原志》编者显然也是机械抄书而不审其误,其手法透露出一种草率、仓促。再结合《太原志》主体形成于洪武年间、同时又含有少量永乐年间的信息<sup>②</sup>,以及至迟在明代中期已经失传等情况,或可进一步推测,其编纂与明初中央征集方志的命令有关<sup>③</sup>:《太原志》或许是太原府在洪武、永乐朝中央征集方志时,在

①需补充说明一个情况:本文判断为来自《晋阳志》的文本中,有两处以第三人称提及蔡珪:“开化院通微大德宗舜者……转运副使蔡珪铭其塔,立石寺中。”(《永乐大典》卷五二〇三,第2284页)“资圣禅院……金朝贞元中,天竺三藏万殊室利与院之主首通玄大德善宝复于西南隅建之……转运副使蔡珪为之记。”(《永乐大典》卷五二〇三,第2286页)这一情况虽值得注意,但不足以与其来自《晋阳志》构成矛盾,因为《晋阳志》虽是蔡珪个人著作,但为保持方志体例下措辞、格式规范统一,完全可能以第三人称表述作者本人。

②《大典》卷五二〇〇的《太原志》引文中,所叙各州县在本朝的行政区划设置与调整时提及年份的下限是洪武九年,未及其后的建置调整,如洪武六年革河曲县、十四年复置,而《太原志》列举本朝太原府所统州县中无河曲县(第2248页),可见当时河曲尚未复县;卷五二〇〇、五二〇一两次引《太原志》述及晋王府建设时提到的年份下限也是洪武九年,且未提及洪武九年的扩城(第2248、2260页)。卷五二〇一“户口”门下所载数据截至洪武十一年(第2264—2265页);同卷“田赋”门则在洪武十一年后还有永乐元年数据(第2265—2269页)。这应是《太原志》主体文本形成之后对重要信息(户口、赋税)的少量更新。

③明初曾多次命令地方上呈方志舆图,如洪武六年四月“命天下州郡绘山川险易图以进。上以天下既平,薄海内外幅员方数万里,欲观其山川、形势、关徼、阨塞,及州县道里远近、土物所产,遂命各行省每于闰年绘图以献”(《明太祖实录》卷八一,“中研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62年,第1462页)。

行政命令下仓促所编,而这种命令不止一次,所以又有后续的少量更新。同时,由于目的导向明确或时间仓促,《太原志》须首先保证进呈中央,而本地可能反而未及誊副,或仅存不成形的草稿,后续整理保管不善,导致其不久就在本地失传,最终只借《大典》将这份资料保存下来。由于目前缺乏太原本地与此相关的直接材料,以上推测暂时无法确证,但也许可以为《太原志》文本面貌及其快速失传的原因提供一种解释。

#### 四、《太原志》其他部分的《晋阳志》佚文

前两节讨论了《太原志》在建置沿革和城市风物两类内容下对《晋阳志》的大段抄录,而《太原志》抄引《晋阳志》的部分还不止于此。

首先,除了前述“建置沿革”门大段引文,《太原志》还有其他直接提及《晋阳志》书名之处,这也是《晋阳志》佚文最先为人所注意的部分,《山西古方志辑佚》已对这类内容做过辑录,如《大典·太原府》“坑冶”门下引《太原志》曰:“铁,《晋阳志》云在县东北皇陵上庄,今无。”(卷五二〇一,第2270页)这类内容共计11条,散见于《太原志》各处,大致包括政区沿革、古地名、物产等,皆较为短小零碎。

此外,《太原志》中还有其他一些未标明来源但很可能也与《晋阳志》存在直接关系的文段值得注意。

《永乐大典》卷五二〇四《太原府六·古迹》载:

《太原志》:……三交古墓,在三交西南汾水上。金大定九年秋,汾水大涨,东岸崩垫,得古墓焉。有鼎十余、钟磬各数十。鼎有盖,大者几三尺,其中实以牛羹,骨肉及渣犹在,皆不腐败。钟磬之小者仅五寸许,大者二尺余,凡十六等,盖音律之次也。后世之制小大皆同,而以厚薄为声,此以大小,其用一也。其制度与宋《宣和博古图》周器同。(第2298—2299页)

《续夷坚志》卷四《古鼎》载:

蔡内翰正夫《古器类伦》记二鼎云:“其一,明昌三年二月蓝田玉山乡农民李兴穿地得之,高二尺,两耳有字一十行,文曰:‘王四月初吉丁亥。’……又有一百二字,必周侯伯所作之器也。其一,太原三交西南,大定九年,汾水坏东岸古墓,有鼎及钟磬之属,鼎小者五寸许,大几三尺,中作金黄色,所实牛羹尚可辨。钟磬小者不及二尺,凡

十六等，盖音律之次也。虽无款识，皆周物也。”<sup>①</sup>

《续夷坚志》称“二鼎”其一为“明昌三年二月蓝田玉山乡农民李兴穿地得之”，但蔡珪卒于大定年间，其著述不应及于明昌三年（1192）事，若非文字错讹，则此条或非出自蔡珪原著（如可能误题书名，或该书有后人增入的内容）。不过，其后述“汾水坏东岸古墓”出土古鼎的一段文字与前一则《太原志》引文“三交古墓”一段明显存在密切联系，而措辞稍异、详略互见，二者应是同源关系。但参考上节讨论的《太原志》编纂手法，其编者基本不可能特地查阅《古器类伦》之类的材料，因此更合理的解释是，《太原志》这段文字来自与《古器类伦》同为蔡珪著作的《晋阳志》。

《永乐大典》卷五二〇四《太原府六·古迹》载：

本府。《太原志》：大明殿。在太原府。《北史》：后主天统三年十一月，以晋阳大明殿成，大赦，免并州居城太原一郡来年租。《晋阳记》曰武成为太上皇所置。今按《北史·齐书·冯子琮传》……据《子琮传》言之，则武成以大明殿处后主，非自居……景福门西中书门下省，次西内侍省，省后嫔御院内库。已上《晋阳记》……承明门，旧坊在其内。已上《晋阳记》……三门，今按官前东西路犹谓之御街，地极平坦，以城东门路为三门道。《晋阳记》曰门二十四，盖兼东西两城言之。其因事而见者止此而已，余皆不可考知也。双门，《晋阳记》曰在乾阳门街，有君臣箴碑、起义堂碑在门内对立。今按其处尚有巨石十数，盖门基所用者，此言南之隔门也。北门，《五代史·晋本纪》：契丹兵□太原，大败唐兵，晋高祖夜出北门见契丹焉。东门。在府南门工〔正〕街东第六将相坊。旧名通利坊，以今西京留守滕国完颜公毅大定中入政府改名。城门，东曰朝曦，南曰开远，西曰金肃，北曰怀远。高欢宅，在唐存信坊。《晋阳记》曰欢避葛荣之难，自上党来居此坊，坊中皆上党人徙晋阳者，故一名上党坊。（第2294页）

《太原志》这段文字中，所述主体为北朝至唐五代晋阳城，但中间窜入了一处宋金太原城的内容，即划波浪线的“东门……北曰怀远”。第三节已论证，这一小段文字出自《晋阳志》。晋阳城在时间和空间上和太原城完全没有重合，但文中却将分属晋阳城和太原城的城门紧密地并列在一起（“东门”“北门”尤甚）。以《太原志》大段机械抄书的方法，应该不会将不同来源的文字夹杂在一起，但这相去甚远的两种内容却在此发生了相当深入的渗透与交织。笔者怀疑，这或许说明二者的实际文本关系并非

<sup>①</sup>元好问撰，常振国点校：《续夷坚志》卷四，中华书局，1985年，第74—75页。

如其内容那样彼此疏离。细审原文,可见其信息主要来自《晋阳记》<sup>①</sup>,而又以小字夹注对相关史事做考辨,甚至还对晋阳古城遗址有一定实地考察,且不厌其烦地标明“已上《晋阳记》”——无论细致考辨史事还是不断标注出处,都与前文所论《太原志》编纂作风迥异。目前没有任何迹象表明《晋阳记》在明初还有流传,《太原志》编者见到原书的概率极低。换言之,这段内容更可能是《太原志》从其他某种文献中连正文带夹注整体抄入。因此这段引文中应不止“东门……北曰怀远”来自《晋阳志》,或许整段其实都是《晋阳志》的内容,涉及《晋阳记》的文本可能是《晋阳志》所载之古迹;蔡珪素以博学闻名,且在史学上有所造诣,也与上引文中所反映的面貌相合。元人苏天爵《题〈补正水经〉后》曾提到:“予自早岁访公(引者按:指蔡珪)遗书……文集乃高丞相汝砺模本,《晋阳志》《墓辨》《水经》皆写本也。”<sup>②</sup>《晋阳志》以抄本流传,可能在元代已经发生了一些内部文字的混乱。

另外,蔡珪著有《补正水经》一书,是最早对《水经注》有专门研究的学者。《补正水经》已佚,据元人欧阳玄言,该书“详于赵、代间水”<sup>③</sup>,而这一带正是蔡珪平生所居留、活动的主要地区,他对“赵、代间水”的调查又与他出任河东北路转运副使的经历有关。《太原志》中有一些《水经注》引文为今本《水经注》所不见,笔者怀疑或许有些也与蔡珪著作有关(不排除与《晋阳志》有关)。这里提出一种猜测备考。

## 结语

明初所编太原方志《太原志》早佚,只有《大典》以引文形式保存了这一材料,但其存文不是一种可被简单概括为“《大典》本”的一般版本,而是一组经过《大典》以本身体例与格式裁剪、重组的文本,其中可能还存在有意或无意的变形与失真。要阅读和研究这批文本,不应脱离《大典》的形态和语境,也不能就《太原志》论《太原志》。《大典》编写和抄清、誊录的过程中难以避免对原文献的部分文字、格式有误写,后续的圈点也存

①此处所言《晋阳记》应即唐代李璋所撰《晋阳事迹杂记》,又名《太原事迹记》《太原事迹》等(李裕民辑:《山西古方志辑佚》卷二,第17页)。

②苏天爵著,陈高华、孟繁清点校:《滋溪文稿》卷二九,中华书局,1997年,第483页。

③欧阳玄:《〈补正水经〉序》,苏天爵编:《元文类》卷三六,商务印书馆,1936年,第483页。

在因误解文意而误点的情况,这就要求在充分重视《大典》形态与所反映信息的同时,识别并排除其中的干扰因素,尽可能恢复文本的原貌。但所谓“原貌”只能是相对的,若言《大典》编者所见到的原参考书是经《大典》加工调整后的引文之“原貌”,则“原书”也还有在流传中发生讹变变形之前的“原貌”,“原书‘原貌’”的背后,又有它所参考或抄录的其他文献之“原貌”,种种层次可以非常复杂。但研究这类文本并不是要、也无法追求穷尽的溯源和真正纯粹的“原貌”,而是需要从原理和过程的层面把握文本的形成,辨别整体表象下可进一步分割或剥离的不同部分、多个层级,以及其背后不同来源、不同形成时间的实质。

本文所聚焦的《晋阳志》佚文虽然只是《大典》“太原府”词条和其中《太原志》引文的一个局部,但却具有较为典型的意义。《晋阳志》《太原志》和《大典》“太原府”词条代表了本例中文本的三个层次:《晋阳志》因其以金代为当代的时间立场与作者蔡珪的知识背景,表现出一些特征性的措辞与内容成分;《太原志》可能成书仓促,特征是大量杂抄旧文且罕标出处,也疏于整理考辨;《大典》体例严整,有一套规范的格式系统,引录书籍时主观上注意保留文字原状,但因节录重组和误读误抄而无法避免实际的变形,后续圈点有时又会带来新的干扰。这样的三个层次同时也是文本形成过程中的三个环节,每个阶段带来的不同特征,既造成了《大典》所见《太原志》的复杂面貌,也是从中识别、倒溯各个环节的线索。

经过上述考察,《大典》引《太原志》文本中可明确判断为《晋阳志》佚文的部分有七千余字,涉及《晋阳记》的疑似《晋阳志》内容又有一千余字,而这些很可能还不是《太原志》抄引《晋阳志》的全部。蔡珪仅有少量诗文传世,金代太原城的详细资料更是此处仅有,《晋阳志》这批佚文的价值和重要性不言而喻。本文通过对《大典》引《太原志》的文本分析,已尽量将其中《晋阳志》的材料揭示出来,希望引起学界更多的关注与研究。而在《晋阳志》的个案之外,《大典》引《太原志》文本中还存有其他宋金元地方文献佚文的线索,仍有待学界进一步探索、钩沉。

【作者简介】赵樱子,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博士研究生。研究方向:宋元考古。